

证券代码：600522

证券简称：中天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21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股份”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6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3,965,12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共计 39,651,200 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65,12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42,396,560.00 元，公司实际收到主承销商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盛高华”）汇入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922,723,44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9）第 02000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项目具体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项目投入进度 (%) = (2) / (1)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实际投资金额 (2)	
1	950MWh分布式储能电站项目	157,763.61	157,763.61	1,522.70	0.97
2	大尺寸光纤预制棒智能化改造项目	94,722.77	94,722.77	56,732.20	59.89
3	110MWp分布式光伏项目	37,863.94	37,863.94	32,889.94	已完工 (注1)
4	高性能绝缘薄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5,757.32	35,757.32	15,105.85	已变更 (注1)
5	超耐候聚偏氟乙烯 (PVDF) 薄膜及其增益背板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	8,074.94	8,074.94	7,931.16	已完工 (注1)
6	高增益光伏组件用反光膜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329.48	2,329.48	770.13	已变更 (注1)
7	线路板用高端电子铜箔研发及产业化扩建项目		22,196.12	12,046.54	54.27 (注1)
8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	55,760.28	55,760.28	100.00
	合计	396,512.06	392,272.34	182,758.80	/

注 1: 2022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决议将“高性能绝缘薄膜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高增益光伏组件用反光膜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变更为“线路板用高端电子铜箔研发及产业化扩建项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决议将“110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和“超耐候聚偏氟乙烯 (PVDF) 薄膜及其增益背板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结项;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决议将“950MWh 分布式储能电站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3 月。其中《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一)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目前“大尺寸光纤预制棒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将“大尺寸光纤预制棒智能化改造项目”预订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5年12月。

（二）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随着5G网络建设和应用加速推进，工业企业加速数字化转型并持续提升生产设备数字化水平。在更多企业迈上“云端”的大背景下，公司瞄准精益化、智能化、信息化相结合的灯塔工厂建设，部署建设5G+智能安全、5G+智能检测及5G+智能展示多个应用场景，对设备采购、产线建设提出了较高的标准和要求。由于前述项目设计方案的升级调整，叠加设备和物料的供货周期延长因素，项目整体安装调试放缓，对募投项目建设产生了一定程度的影响。上述原因综合导致建设进展不及预期。

（三）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实时关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情况，积极协调人力、物力等资源的配置，有序推进项目后续的实施。公司将实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问题解决“优先原则”，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若遇到问题未能及时解决，则直接向公司董事会汇报，由董事会统筹协调资源解决，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期完工。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调整是根据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实际建设需要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的变化，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未实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或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质量和合理有效的资源配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

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系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实施主体、投资内容、投资用途等变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高盛高华认为：中天科技股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决策程序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仅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